

附件1:

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厂外输煤栈桥项目建设用地 规划条件

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粤发改核准〔2023〕9 号）予以核准，属省级重点工程项目。本项目（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厂外输煤栈桥项目）是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项目的配套项目，本项目用地位于《惠来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》中规划兴港大道道路红线范围内东侧，用地性质为城镇村道路，用地总面积 18294.37 m²。本项目采用封闭、露天相结合布置方式；沿途栈桥采用钢筋混凝土柱支承的钢桁架结构；栈桥输送方式为管状带式输送机；

一、总则

依据《惠来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》《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》（七届 125 次〔2025〕27 号），本项目用地位于规划兴港大道道路红线范围内东侧，结合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

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项目《厂外输煤系统方案论证报告》、国电投（揭阳）前詹发电有限公司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项目《厂外输煤系统方案说明》等出具该地块规划条件，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和现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标准及规范等；

二、规划设计要求

（一）规划控制指标

在临港产业园规划兴港大道规划道路红线范围内建设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厂外输煤栈桥，用地总面积 18294.40 m²，用地性质为城镇村道路用地。其规划控制指标如下：

1. 容积率 ≥ 0.5 且 ≤ 1.5 , 2. 建筑密度 $\geq 30\%$ 且 $\leq 60\%$, 3. 建（构）筑高度 $\leq 33\text{m}$, 4. 绿地率 $\geq 50\%$

三、城市设计要求

1. 项目应从整体平面和立体空间上统筹建筑布局，注意空间的通透性。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造型、立面、风格、色彩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；

2. 建筑设计方案应有利于周边地区环境价值的提升，体现品质化、精细化设计；

3. 架空栈桥在设计时，栈桥净高、柱距净宽应严格按照

兴港大道沿路两侧企业及县相关职能部门提出的要求组织设计。同时应满足大型构件运输要求；

4. 绿色建筑的应按现行国家、省绿色建筑有关规定执行；

5. 项目应按照绿色建筑的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，最大限度节约资源，达到节能减排目的。

四、本项目设计防火、防尘、人防、安防、环保、防雷、抗震等专业要求，应按现行国家、省有关规范及专业部门意见执行。同时应统筹考虑抵御极端天气、强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。

五、其他条件

1. 其他未说明的应按国家、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；

2. 绿色建筑的应按现行国家、省绿色建筑有关规定执行；

3. 设施配套建设标准应按照国家、广东省有关标准、规范执行。同时应满足国家现行行业有关规定。

六、附加说明

1. 本规划条件及附图是项目进行建设工程设计和签订该宗地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或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的依据，未按程序报经我局批准不得随意变更；

2. 本规划条件及附图一并使用。

七、附件

用地规划条件（惠自然资规设〔2026〕第*号）附图。

惠来县自然资源局

2026年 月 日